

证券代码：838615

证券简称：可思克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公司基于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营运成本、提高经营和决策效率，实现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与专业技术水平，将主要精力放在公司产品研发与市场推广上，努力提升产品市场份额。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终止股票挂牌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协调，并已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预计无异议股东，因此董事会审议终止挂牌事项时无需制定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如在股东大会审议阶段出现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

虽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及时制定并审议披露异议股东保护措施，以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鉴于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批，故终止股票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浙江可思克高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可思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